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编制日期: 2019年7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建设单位（签章）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主管人员及联系电话	李立哲 13473248896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主持编制单位名称（签章）	河北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1MA0DDKX04X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乔梁二秀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编制主持人及联系电话	范敬凯 15373850011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签字	
范敬凯	201805035370000077	范敬凯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范敬凯	201805035370000077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建设项目采取的防治措施及治理效果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环境质量状况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影响分析 结论与建议	范敬凯
<b>四、参与编制单位和人员情况</b>			
公司有环评技术人员 6 人，其中有注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2 人，中级职称 2 人，初级职称 4 人。			

# 承诺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评价内容真实有效，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该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不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该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公开。

特此承诺。

河北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7月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  
能力。



姓名：范敬凯

证件号码：13010586479520681198510010179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10月

批准日期：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20180503537000007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1MA0DDKX04X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河北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梁二秀  
经营范 围 环保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监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环保设备、消防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壹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9年04月08日  
营 业 期 限 2019年04月08日至2069年04月07日  
住 所 石家庄高新区长江大道168号天山银河广场D座2220室



登记机关

日

## 工程师全职承诺书

本人范敬凯（身份证号：220681198510010179）郑重承诺：  
本人在河北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全职工作，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签字）：范敬凯

从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从业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学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				
建设单位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法人代表	李立哲		联系人	李立哲	
通讯地址	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				
联系电话	13473248896	传真		邮政编码	073000
建设地点	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				
立项审批部门	定州市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定行审项目[2019]171号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Q8416 疗养院	
占地面积(平方米)	2213.67		绿化面积(平方米)	1108	
总投资(万元)	188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4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2%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b>工程内容及规模:</b>					
<b>一、项目背景</b>					
<p>为解决老年人以高层次养老生活、情景休闲文化氛围，让老人们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有所依，老有所学，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计划投资 1880 万元，在定州市明月店闫家庄村东，建设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本项目建设一座 7 层的养老公寓和一座 3 层的医疗养护用房。其中医疗养护用房设置急诊室、内科、外科、妇科、预防保健科 5 个科室，设置药房、化验室、X 光室、消毒供应室，设置 20 个床位，同时配套废水、医疗废物处理等环保设施和辅助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医疗、住宿、娱乐、学习为主要目的老年公寓。</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保政策、法规及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第 39 条，该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建设单位委托，我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组织有关人员对项目进行详细踏勘，并收</p>					

集了本项目的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 二、工程基本情况

### 1、概况

项目名称：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38°26'12.62"、东经 114°55'02.38"。项目北侧隔空地为商铺，南侧隔空地为空厂房，西侧为空地，东侧隔塔大线公路为空厂房。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2。

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为18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40万元，占总投资的2.2%。

项目规模：本项目为老年公寓及其配套医疗养护用房，其中老年公寓最多允许同时入住48人，年预计共接待300人，医疗养护用房设置床位20张，不接待外来就医人员，预计每日就医人数为20人。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公寓按照40m<sup>2</sup>/人的要求，最多同时允许人住48人，职工人员14人，实行3班制，每天工作24小时，年工作日365天。

### 2、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2213.67m<sup>2</sup>。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3。

表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老年公寓	7层，建筑面积为1921.78m <sup>2</sup>
	医疗养护用房	3层，建筑面积为1158.6m <sup>2</sup> ，设置急诊室、内科、外科、妇科、预防保健科5个科室，设置药房、化验室、X光室、消毒供应室，设置20个床位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由本地管网供给。
	供电	本项目供电来自当地供电管网，年耗电量为3万kwh。
	供热	本项目冬季供热由电供热。
环保工程	废气	食堂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器，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臭气采用活性炭装置吸附。
	废水	本项目医疗废水经过“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工艺”进行处理后的废水用于绿化和排入化粪

		池，不外排；食堂废水经与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检测仪器设备产生的噪声、食堂风机及空调风机等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装置、墙体隔声等措施。
	固废	医疗废物包括药物容器、纱布、棉球、针头针管等，危废包括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污泥、格栅固废、以及废活性炭，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和厨余废物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 3、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设备见表 2。

**表 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1	心电图机	1	台
2	洗胃器	1	台
3	电动吸引机	1	台
4	离心机	1	台
5	妇科检查床	1	台
6	X 光机	1	台
7	万能手术床	1	台
8	显微镜	1	个

###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3。

**表 3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试剂名称	规格	年用量
1	一次性采血针	500 支/包	30 包
2	真空采血管	100 支/包	300 包
3	碘伏	500ml/瓶	25 瓶
4	棉签	100 支/包	100 包
5	卫生垫	50 只/包	50 包

### 5、公用工程

#### (1) 供电

本项目采用城市供电管网，年耗电量为 3 万 kwh。

#### (2) 给水

项目由本地管网供水，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用水主要为：

①食堂用水：根据《河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13/T1161-2016）中规定的用水标准，按照非营业食堂 10L/人·餐，用水量为  $1.86\text{m}^3/\text{d}$ 。

②化验室用水：医院拟建设化验室 1 个，化验用水约  $0.01\text{m}^3/\text{d}$ ；

③住院病人用水：现有病床 20 张，根据《河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13/T1161-2016）中规定的用水标准，按  $150\text{L}/\text{床}\cdot\text{日}$  计算，合计  $3\text{m}^3/\text{d}$ ；

④生活用水：本项目工作人员 14 人，均为当地职工，根据《河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13/T1161-2016）中规定的用水标准，按照  $40\text{L}/\text{d}\cdot\text{人}$  计算，则用水量为  $0.56\text{m}^3/\text{d}$ ；老年公寓最多允许接纳 48 人，根据《河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13/T1161-2016）中规定的用水标准，生活用水按照  $140\text{L}/\text{d}\cdot\text{人}$  计算，则用水量为  $6.72\text{m}^3/\text{d}$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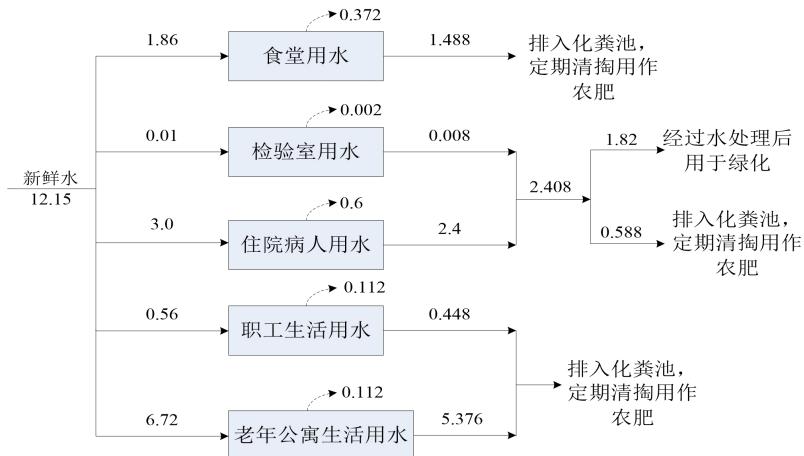
经计算，本项目新鲜水总用量为  $12.15\text{m}^3/\text{d}$  ( $4434.75\text{m}^3/\text{a}$ )，排水量约为  $9.72\text{m}^3/\text{d}$  ( $3547.8\text{m}^3/\text{a}$ )，具体见表 4。

表 4 各单元用排水统计表

用水单元	用水对象	用水定额	用水量 ( $\text{m}^3/\text{d}$ )	排水量 ( $\text{m}^3/\text{d}$ )
食堂用水	62 (人)	10L/人·餐	1.86	1.488
化验室用水	—	约 $0.01\text{m}^3/\text{d}$	0.01	0.008
住院病人用水	20 (床)	$150\text{L}/\text{床}\cdot\text{d}$	3.0	2.4
职工生活用水	14 (人)	$40\text{L}/\text{人}\cdot\text{d}$	0.56	0.448
老年公寓生活用水	48 (人)	$140\text{L}/\text{人}\cdot\text{d}$	6.72	5.376
合计	—		12.15	9.72

### (3) 排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等，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80% 计算，具体见表 4。因此，本项目医疗废水产生量为  $2.408\text{m}^3/\text{d}$ ，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1.488\text{m}^3/\text{d}$ ，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5.824\text{m}^3/\text{d}$ 。医疗废水经过“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工艺”进行处理，废水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标准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表 1 城市绿化用水水质标准，处理后的废水用于院内绿化，本项目医疗废水经过处理后的年排放量为  $878.92\text{m}^3$ ，根据绿化用水定额  $0.6\text{m}^3/\text{m}^2\cdot\text{a}$ ，本项目绿化面积为  $1108\text{m}^2$ ，项目绿化用水量为  $1.82\text{m}^3/\text{d}$  ( $664.82\text{m}^3/\text{a}$ )，多余医疗废水  $0.588\text{m}^3/\text{d}$



(214.62m<sup>3</sup>/a) 排入化粪池。食堂废水和生活废水一同排入 100m<sup>3</sup> 化粪池，一周清掏一次，清掏用作农肥。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1。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sup>3</sup>/d

#### (4) 供热

本项目冬季生活采暖由电供热，采用空调供暖。

### 三、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26'12.62"、东经 114°55'02.38"。项目北侧隔空地为商铺，南侧隔空地为空厂房，西侧为空地，东侧隔塔大线公路为空厂房。本项目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物较少，均可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源地和其它特别需要保护的敏感目标，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项目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定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为本项目出具了符合定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数据库。因此，建设项目厂址从基础条件、环境条件、土地规划等方面来看，本项目的选址合理。

### 四、产业政策分析

本项目属于国家发改委 2013 年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2013 年修正）》中鼓励类“三十六、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服务页中 29、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且项目不在《河北省区域禁（限）批建设项目实施意见（试行）》（冀政〔2009〕89 号）禁止类与限制类之列，同时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限制和淘汰类产业，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 与本项目有关的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无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理位置

定州市位于华北平原中部，河北省中部，保定市最南端。南距省会石家庄 72km，北距保定市 68km，距首都北京 208km，距天津 220 公里，距石家庄河北国际机场 38 公里，距黄骅港 165 公里，是华北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定州市东邻安国，西接曲阳，北与望都、唐县毗邻，南与新乐、无极、深泽接壤。地理坐标在  $114^{\circ}48'~115^{\circ}15'$ 、北纬  $38^{\circ}14'~38^{\circ}40'$  之间。南北纵跨 48km，东西横跨 40km。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circ}26'12.62''$ 、东经  $114^{\circ}55'02.38''$ 。项目北侧隔空地为商铺，南侧隔空地为空厂房，西侧为空地，东侧隔塔大线公路为空厂房。距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址西侧的 648m 处的闫家庄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 2、地形地貌

定州市地处海河流域的冀中平原，由太行山东麓洪积、冲洪积堆积而成。定州市地势平坦，全市自西北向东南微倾斜。境内有少数沙丘、土丘，还有河畔低洼地。西北地面海拔高度 61.4-71.4m。东南地面高程 33.2-36.7m，全市平均海拔高程 43.6m，地面坡降 1.4~0.7‰。项目占地地势平坦，适合构筑物建设。

### 3、地质水文

根据《保定市第二次水资源评价报告》，定州市全市浅层地下水可开采量为 19141 万 m<sup>3</sup>/a，地下水资源量为 15509.92 万 m<sup>3</sup>/a；其中降水入渗补给量为 11104 万 m<sup>3</sup>，为主要补给项；河道渗漏量为 3540 万 m<sup>3</sup>；侧向流入量为 1661 万 m<sup>3</sup>；渠系渗漏量为 752 万 m<sup>3</sup>；灌渠田间入渗量为 113 万 m<sup>3</sup>；井灌回归量为 3392 万 m<sup>3</sup>，越流流出量为 393 万 m<sup>3</sup>，侧向流出量为 1029 万 m<sup>3</sup>。

项目所在区域位于太行山山前断层东侧，有数百米第三系、第四系覆盖层，处于唐河冲洪积扇的中上游地段，第四系上部普遍有一层埋深 30~50 米左右的粗砂、卵砾石层。当地农林供水井成井深度多在 40~50 米，能满足使用，区域静水位 18~19 米左右，该区水文地质条件较好，属强富水区。

定州市第四系地表水类型属松散岩类孔隙水。目前以开采浅层地下水为主，根据本区的水文地质剖面图，本区 110~140 以下为深层含水组。

浅层含水层属潜水~微承压水。底板埋深 110~140m，自西北向东南逐渐加大。底部相对隔水层为粉质粘土和粉土，厚度一般 15~25m。浅层含水组分上下两段，上段含水层岩性以粗砂为主，下段含水层多为粘性土与砂砾石互层，是该地次级含水层，含水层厚度一般 30~70m，含水层层数 4~7 层。自西北向东南，富水性逐渐由强变弱，西部单位涌水量可达  $45\text{m}^3/\text{h}\cdot\text{m}$ ，东部单位涌水量也在  $20\text{m}^3/\text{h}\cdot\text{m}$  以上。补给主要来源为大气降水入渗，地下水的径流条件较好，地下水流向沿唐河冲积扇轴部由西北向东南，水力坡度一般为 1.43‰~0.5‰。

深层含水组属承压水。根据含水介质的空间分布及当地目前地下水的开采现状，将含水组分为上、下两段。上段底板为 Q2 底界，埋深 290~360m。含水层岩性以中砂为主，300m 以下砂层风化强烈。含水层厚度一般 110~120m。受唐河和沙河冲积扇的影响，单位涌水量相对较大，为  $40\text{~}50\text{m}^3/\text{h}\cdot\text{m}$ 。下段底板为 Q1 底界，埋深 500~580m。含水层以中砂、粗砂为主，风化强烈，含水层厚度 90~110m。深层地下水的补给来源为侧向径流，排泄方式以侧向径流排泄为主，人工开采为辅。深层地下水自西北向东南，水力坡度一般为 1.67~0.75‰，西部水力坡度大于东部。

#### 4、气象气候

定州属于温带-暖温带半湿润半干燥大陆性季风气候，半湿润暖湿气候。四季分明，冬季寒冷、干燥、少雪，春季多干热风，夏季高温、高湿、降水集中，秋季秋高气爽；年均日照 2611.9 小时；多年平均气温  $12.4^\circ\text{C}$ ，年际间气温差异不大，7 月温度最高，月平均气温为  $26.5^\circ\text{C}$ ，1 月气温最低，月平均气温  $-3.9^\circ\text{C}$ 。冬季干旱少降水，夏季炎热多雨，年内降水变化为一峰一谷型；历年平均降水量为 503.2mm；累年年均绝对湿度为 11.3HP；累年年均蒸发量为 1910.4mm；无霜期平均为 190 天。

全年风向以东北风频率最大，南风次之，累年年平均风速为  $1.8\text{m/s}$ 。春季平均风速最大，夏秋两季风速最小。六级以上大风多发生在春季，夏季则多雷雨大风。极端最大平均风速为  $22\text{m/s}$ ，风向西北，出现在 1968 年 12 月 1 日。

#### 5、地表水系

定州市境内河流均为过境河流，属海河流域大清河系，其作用以防洪排涝为主，流经河流主要有沙河、唐河、孟良河、小清河。境内河流多数发源于山西省，顺地

形走向，经本市东流汇入大清河。另有黑龙泉、马刨泉等自流泉水，形成较好的水利条件。

①沙河：发源于山西省繁峙县东北 65km 的弧山，自发源地流向东南，穿越长城、铁岭口，经阜平县、曲阳县、行唐县，再经新乐市小吴村，从大吴村进入本市，向东南穿行本市南部，至南大定村出境入安国市。在安国市三岔口汇慈河木道河、孟良河，下称潴龙河。东北经博、蠡、高、安四县入白洋淀。

沙河在定州市段主河道长 26.4km，南支河道长 15.2km，主支河道两段共长 41.6km。沙河属季节性河流。

②孟良河：发源于曲阳县西北孔山的曲道溪。自西向东横穿市境，经堡自疃、大杨庄、韩家洼、纸房头、东朱谷、石板、号头庄、刘良庄、佛店等 13 个乡，在本市西柴里村流入安国市界，在安国市三岔口与沙河交汇称潴龙河。孟良河在定州市境河长 38km，流域面积 165km<sup>2</sup> 孟良河为季节性河流，平时干涸无水，汛期常因暴雨成灾。

③唐河：发源于山西省浑源县的翠屏山，在定州市境内长 42.6km，流域面积 302.5km<sup>2</sup>，占地 4.3 万亩。京广铁路以西最大河宽 2500m，最小河宽 300m，河道宽阔多沙，过水深度 1.6~20m，京广铁路以东平均河宽 160m，河道深度 2~4m。唐河也是季节性河流。

④小清河：是定州历史上形成的一条自然河道，原来干涸无水。定州市铁东污水处理厂(定州中诚水务有限公司)投入运营以后，小清河成为其达标出水的接纳河道。

###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定州市辖三个城区办事处、19 镇、3 乡，市域面积 1274 平方公里，总耕地 115.56 万亩，总人口 119 万，其中农业人口 88.77 万，非农业人口 27.22 万。定州市域总户籍人口为 117.7 万人。2016 年市域城镇化水平约为 35.07%。定州市城区现状人口为 202 万人，用地 252 平方公里。

定州位于京津之翼、保石之间，京广铁路、107 国道、京珠高速公路纵观南北，朔黄铁路横贯东西，市区距北京 185 公里，距天津 220 公里，距石家庄河北国际机场 38 公里，距黄骅港 165 公里，已成为华北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

定州市农业基础雄厚。全市耕地面积 126 万亩，基础设施完善，生产条件优越，是国家确定的小麦、棉花、花生、草莓、蔬菜、瘦肉型猪、速生丰产林七大商品基地。粮食、油料进入全国百强，蔬菜成为特色产业，年产粮食 73.3 万吨，油料 61.6 万吨，水果 13 万吨，蔬菜 132 万吨，猪出栏 80 万头。肉牛、花生、脱水蔬菜、腌渍菜等十多种农副产品和加工产品畅销国际市场。

工业经济快速发展。全市工业形成了机械、医药、纺织、建材、食品、化工六大支柱产业。胜利汽车、乐凯不锈钢、柠檬酸、健身球、武术刀剑等 45 种产品销往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胜利客车、开元铸造厂、建华药用玻璃厂等几家军工大型企业在定州落户。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形成了铸造轧钢、钢网编织、体育用品、纺织加工等十大优势行业，九个工业小区初具规模。第三产业快速增长，内部结构进一步优化。全市共有各类市场 93 处，其中专业市场 24 处，年成交额超亿元市场 7 个，全市市场交易额 30 亿元，全市共有市属流通企业 138 家，从业人员 7435 人，销售收入 77469 万元，为构筑定州新的产业优势奠定基础。

定州市文教卫生事业发展较快，全市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340 所，其中普通中学 69 所，小学 261 所，中等专业学校 2 所，技校 1 所，职业中学 6 所。

定州市名胜古迹丰富，市内文物保护单位有孔庙、考棚、开元寺塔、慕容陵、东坡槐、白果树等 8 处国家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均位于定州市城区内。

本项目厂址附件无国家规定的文物保护单位、革命历史古迹等环境敏感点分布。

##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需对项目所在区域达标情况进行判断：根据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判断项目所在区域是否属于达标区；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未发布城市空气质量达标情况的，可按照 HJ663 中各评价项目的年评价指标进行判定，年评价指标中的年平均浓度和相应百分位数的 24h 平均或 8h 平均质量浓度满足 GB3095 中浓度值要求的即为达标。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试行）》（HJ663-2013）中表 1，年评价时间段基本评价项目及评价时间见表 5。

表 5 基本评价项目及年评价时间

评价时段	评价项目及平均时间
年评价	SO <sub>2</sub> 年平均、SO <sub>2</sub>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NO <sub>2</sub> 年平均、NO <sub>2</sub>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PM <sub>10</sub> 年平均、PM <sub>10</sub>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PM <sub>2.5</sub> 年平均、PM <sub>2.5</sub>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根据收集资料显示，目前无公开发布的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不能对项目所在区域达标情况直接进行判定，为此应由监测数据按照 HJ663 中各评价项目的评价指标进行判定。

根据大气导则，依据评价所需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气象资料等数据的可获得性、数据质量、代表性等因素，选择近 3 年中数据相对完整的 1 个日历年作为评价基准年。项目所在区域隶属于保定市，为了解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根据保定市环保局于 2018 年 6 月 4 日发布的《2017 年保定市环境质量公报》中相关数据进行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判定。二氧化硫 (SO<sub>2</sub>) 年均浓度为 29 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3.6 毫克/立方米，SO<sub>2</sub> 和 CO 达到国家二级标准。细颗粒物 (PM<sub>2.5</sub>) 年均浓度为 84 微克/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 (PM<sub>10</sub>) 年均浓度为 135 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 (NO<sub>2</sub>) 年均浓度为 50 微克/立方米，臭氧 (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为 218 微克/立方米，分

别超标 1.4 倍、0.93 倍、0.25 倍、0.36 倍。PM<sub>2.5</sub> 和 PM<sub>10</sub> 是主要污染物。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不达标区。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见表 6。

**表 6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	60	48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位百分位数	--	150	--	--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50	40	125	不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位百分位数	--	80	--	--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5	70	193	不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位百分位数	--	150	--	--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4	35	240	不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位百分位数	--	70	--	--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位百分位数	3600	4000	90	达标
O <sub>3</sub>	8 小时平均第 90 位百分位数	218	160	136	不达标

## 2、水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地下水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区域内唐河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沙河水质符合IV类标准，孟良河和小清河符合V类标准。

## 3、声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为声环境 2 类功能区，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 4、生态环境

评价区域内无重点文物、自然保护区、珍稀动植物等保护目标，生态环境良好。

##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评价区域无国家规定的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点。根据项目工程特点及评价区域环境特征，确定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下表 7。

表7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相对于厂址		保护级别
		方位	距离(m)	
环境空气	闫家庄村	W	64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 修改单
	朱家庄村	SE	841	
	北紫京村	E	854	
	东落家疃村	NW	885	
	西落家疃村	NW	1226	
	周村	S	1833	
	陵南村	SW	1864	
	塔儿洼村	NE	1882	
	三回寨村	NW	1987	
	陵北村	W	2097	
	大杨咬村	N	2172	
	王咬村	NW	2414	
声环境	厂界外1m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2类标准
地下水	厂区及周边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1、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29号）相关要求。</p> <p>2、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p> <p>3、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p>					
	环境要素	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环境空气	PM <sub>10</sub>	24小时平均	150μg/m <sup>3</sup>		
		PM <sub>2.5</sub>	24小时平均	75μg/m <sup>3</sup>		
		SO <sub>2</sub>	24小时平均	150μg/m <sup>3</sup>		
			1小时平均	500μg/m <sup>3</sup>		
		NO <sub>2</sub>	24小时平均	80μg/m <sup>3</sup>		
			1小时平均	200μg/m <sup>3</sup>		
		CO	24小时平均	4.0mg/m <sup>3</sup>		
			1小时平均	10mg/m <sup>3</sup>		
		O <sub>3</sub>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60μg/m <sup>3</sup>		
			1小时平均	200μg/m <sup>3</sup>		
		TSP	年平均	200μg/m <sup>3</sup>		
			24小时平均	300μg/m <sup>3</sup>		
表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表9 地下水质量标准						
地下水	项目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地下水	pH	6.5~8.5	--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中的III类 标准	
		耗氧量	≤3.0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mg/L		
		总硬度	450	mg/L		
		硝酸盐	20	mg/L		
		亚硝酸盐	1.0	mg/L		
		氨氮	0.5	mg/L		
		氟化物	1.0	mg/L		
		氯化物	250	mg/L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	0.002	mg/L		
		铁	≤0.3	mg/L		
		锰	≤0.10	mg/L		
		铜	≤1.00	mg/L		
		锌	≤1.00	mg/L		
		汞	≤0.001	mg/L		

砷	$\leq 0.01$	mg/L
铅	$\leq 0.01$	mg/L
镉	$\leq 0.005$	mg/L
铬(六价)	$\leq 0.05$	mg/L
氰化物	$\leq 0.05$	mg/L
硫酸盐	$\leq 250$	mg/L
总大肠菌群	$\leq 3.0$	CFU/100mL
菌落总数	$\leq 100$	CFU/mL

表 10 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声环境	昼间 60	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夜间 50	dB(A)	

污染  
物排  
放标  
准

- 废水：医疗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标准，同时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表1城市绿化用水水质标准（PH6.0~9.0, COD $\leq$ 60mg/L, BOD<sub>5</sub> $\leq$ 20mg/L, 氨氮 $\leq$ 15mg/L, 总大肠菌群 $\leq$ 3 个/L）。
- 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餐饮单位：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sup>3</sup>，最低去除效率 75%。
- 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 医疗固体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其他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的有关要求；厨余垃圾和生活垃圾处置参照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表 1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名称	排放标准	标准来源
H <sub>2</sub> S	0.03mg/m <sup>3</sup>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NH <sub>3</sub>	1.0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10 (无量纲)	
食堂油烟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 <sup>3</sup> , 最低去除效率 75%	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型餐饮单位

**表 12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类别	氨氮	COD	BOD <sub>5</sub>	pH	总大肠菌群	备注
废水	15mg/L	60mg/L	20mg/L	6-9	-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2 标准
	20mg/L	-	20mg/L	6-9	3 个/L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表1 城市绿化用水水质标准
	15mg/L	60mg/L	20mg/L	6-9	3 个/L	本项目废水执行标准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时段	标准值[dB(A)]		来源
	昼间	夜间	
运营期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根据《全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全国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种类为四项：COD、氨氮、SO<sub>2</sub>、NO<sub>x</sub>。

本项目医疗废水产生经过“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工艺”进行处理后部分用于绿化，部分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不外排；食堂废水和生活废水一同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不外排。本项目废水预测排放总量 COD: 0t/a, 氨氮: 0t/a。

本项目不设锅炉，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为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少量恶臭气体和食堂油烟。

因此，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t/a, 氨氮: 00t/a, SO<sub>2</sub>: 0t/a, NO<sub>x</sub>: 0t/a。

### 总量控制指标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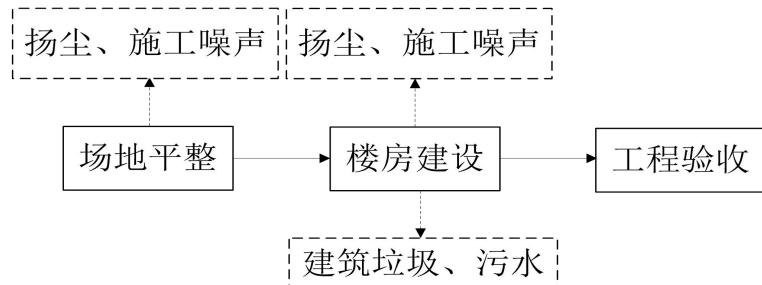


图2 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图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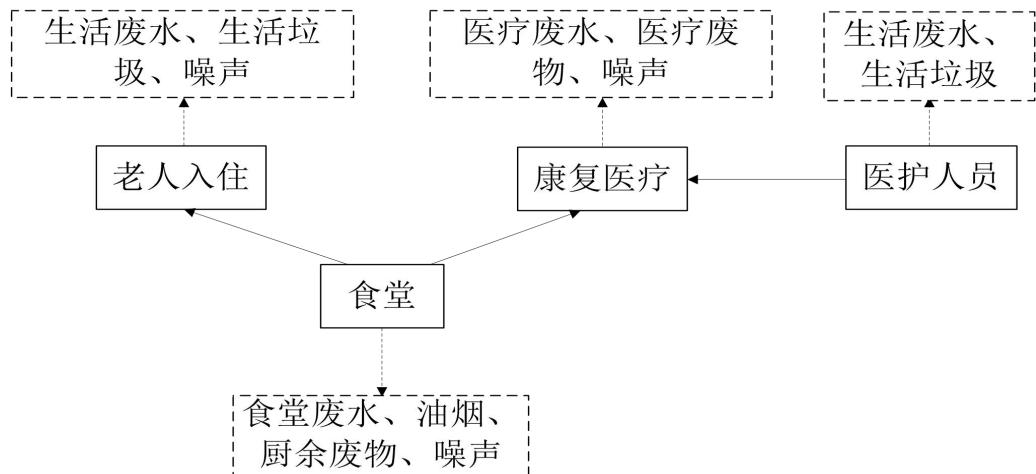


图3 项目工艺流程图

项目施工期流程主要为场地平整、楼房建设和工程验收。运营期流程为安排老人入住，入住老人根据需要进入医疗养护用房进行康复医疗，老人入住和康复医疗均提供食宿，其中医疗废物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另外危废包括医疗废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格栅固废以及废活性炭，分类集中存放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 **主要污染工序:**

### **一、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1、废气：在施工场土方施工，沙石、水泥等建筑材料装卸和运输过程有尘埃逸散，汽车运输建筑材料引起道路扬尘等。

2、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

3、噪声：施工期作业机械较多，如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吊车、汽车等，这些机械运行时在距声源 5m 处的噪声值在 80~90dB(A)左右。

4、固体废物：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有在地基开挖、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及一些废建筑材料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 **二、运营期污染源分析**

该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源如下：

####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公寓入住老人生活污水、医护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以及医疗废水。主要水污染物为 COD、SS、氨氮、动植物油等。

本项目医疗废水产生量为 2.408m<sup>3</sup>/d，公寓入住老人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5.736m<sup>3</sup>/d，医护人员生活用水产生量为 0.448m<sup>3</sup>/d，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1.488m<sup>3</sup>/d。医疗废水经过“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处理后部分用于绿化，部分排入 100m<sup>3</sup> 化粪池，食堂废水和生活废水一同排入 100m<sup>3</sup> 化粪池，一周清掏一次，清掏用作农肥。

####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少量臭气和食堂油烟，污水处理设备安装活性炭吸附装置，食堂安装油烟净化装置。

####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检测仪器设备产生的噪声、食堂风机及空调风机等噪声，噪声源强为 45-65dB (A)。

####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厨余废物以及医疗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主要由老年公寓入住人员和医护人员产生，老年公寓最多

同时允许容纳 48 人，医护人员 14 人。生活垃圾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计算，按  $0.46\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产生量为  $10.4\text{t/a}$ 。厨余废物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计算，按  $0.3\text{kg}/\text{餐位}\cdot\text{d}$  计，产生量为  $6.79\text{t/a}$ 。医疗废物主要包括废弃的药物容器、纱布、针头针管等，产生量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计算，按  $0.15\text{kg}/\text{床}\cdot\text{d}$  计，则产生量为  $1.095\text{t/a}$ 。项目废水处理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少量的污泥，产生量为  $0.1\text{t/a}$ ，格栅固废产生量为  $0.05\text{t/a}$ ，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05\text{t/a}$ 。

**表 14 污染物的产生情况一览表**

类型	排污节点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废气	污水处理站	臭气	活性炭吸附装置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
废水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食堂废水	COD、氨氮、动植物油	
	医疗废水	BOD <sub>5</sub> 、氨氮、总大肠菌群等	“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处理” 部分用于医院绿化，部分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噪声	检测仪器噪声、食堂风机、空调风机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
固废	医疗废物	药物空瓶、纱布、棉球、针头针管、病理性废物等	集中存放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站污泥、格栅固废、废活性炭	
	公寓入住人员、医护人员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食堂	厨余废物	

##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 物	废水处理 装置	氨	0.02kg/h 17.5kg/a	0.0004kg/h 3.5kg/a	
		硫化氢	0.0001kg/h 0.876kg/a	0.00002kg/h 0.18kg/a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10 (无量纲)	
	食堂	油烟	4mg/m <sup>3</sup>	1.4mg/m <sup>3</sup>	
水 污染 物	生活污水 (2125.76t/ a)	COD	300mg/L, 0.638t/a	不外排	
		氨氮	30mg/L, 0.064t/a		
		SS	150mg/L, 0.319t/a		
	医疗废水 (878.92t/ a)	BOD <sub>5</sub>	15mg/L, 0.013t/a		
		总大肠菌 群指数	≤3 个/L		
		氨氮	15mg/L, 0.013t/a		
	食堂废水 (543.12t/ a)	COD	500mg/L, 0.272t/a	不外排	
		氨氮	15mg/L, 0.008t/a		
		动植物油	150mg/L, 0.081t/a		
固体 废物	污水处理站	医疗废物	1.095t/a	运往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活性炭	0.05t/a		
		格栅固废	0.05t/a		
		污泥	0.1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10.4t/a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食堂	厨余废物	6.79t/a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检测仪器、食堂风机及空调风机等设备噪声，噪声源强为45-65dB(A)。采用低噪设备，并经隔声处理和基础减振装置处理，厂界声环境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区域声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其他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 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内容包括建设养老公寓、医疗养护用房等建筑物以及设备安装，必须采取严格的措施对施工期进行管理。

#### 1、施工扬尘影响分析

施工扬尘主要产生于厂址地表的清理和平整、建筑材料运输、土方临时堆存过程中。地基挖掘产生的弃土将临时堆存于工地四周，待地基处理完成后，大部分用于回填，少量剩余土方作为厂区绿化用土，扬尘产生量较小，且扬尘主要为天然土壤飞扬产生的粉尘，不含对人群和动植物产生直接毒害作用的污染因子。施工期扬尘不会对居民生活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为进一步控制施工期间的扬尘影响，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执行河北省有关施工扬尘管理规定，同时根据类比调查结果及其它施工场地采取的抑尘措施，对工程施工期提出以下要求：

(1) 施工单位必须在施工现场出入口明显位置设置扬尘防治公示牌，内容包括建设、施工、监管等单位名称、扬尘防治负责人的名称、联系电话、举报电话等。

(2) 施工现场出入口和场内施工道路、材料加工堆放区、办公区必须采用混凝土硬化或用硬质砌块铺设，硬化后的地面应清扫整洁无浮土、积土，严禁使用其他软质材料铺设。

(3) 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和裸露场地必须采取覆盖、固化或绿化等防尘措施，严禁裸露。

(4) 施工现场运送土方、渣土的车辆必须封闭或遮盖密闭严密，严禁使用未办理相关手续的渣土等运输车辆，严禁沿路遗撒和随意倾倒。

(5) 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必须设置垃圾存放点，集中堆存并严密覆盖，及时清运。

(6) 施工现场必须建立洒水清扫抑尘制度，配备洒水设备，非冰冻期每天洒水不少于2次，并有专人负责，重污染天气时相应增加洒水频次。

(7) 遇有4级以上大风或重污染天气预警时，必须采取扬尘防治应急措施，严禁有可能产生扬尘的作业。

(8) 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方案：根据修订后的《定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

预案》，我市重污染天气分为蓝色预警、黄色预警、橙色预警、红色预警，红色预警为最高级别。

①蓝色预警应急响应措施：施工工地增加洒水降尘次数，加强施工扬尘管理；增加道路清扫保洁频次，减少交通扬尘污染。

②黄色预警应急响应措施：加强对建筑施工单位的扬尘控制，增加工地洒水抑尘频次，至少每4小时洒水1次，每天至少洒水6次，全天保持裸露地面湿润，不能因刮风、上料、运输等原因产生扬尘污染。除重大民生抢险工程外，停止所有在建工地的土方、拆除作业，停止施工工地石材切割、渣土运输、喷涂粉刷等作业，建筑施工现场禁止进行砂浆现场搅拌。

③ 橙色预警应急响应措施：增加工地洒水抑尘频次，至少每3小时洒水1次，每天至少洒水8次。

④ 红色预警应急响应措施：在落实蓝色、黄色、橙色预警应急响应措施基础上，增加工地洒水抑尘频次，至少每2小时洒水1次，每天至少洒水12次。

(9) 认真落实《河北省建筑施工扬尘防治强化措施18条》中相关要求。

(10) 施工期应满足六个100%要求。

## 2、施工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用于施工场地内道路泼洒抑尘，不外排；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设备清洗和水泥养护排水，但水量较小，主要污染物为泥沙，收集沉淀后泼洒地面抑尘，对环境影响较小。

## 3、施工噪声影响分析

施工噪声主要为设备吊装机械、场地平整、建筑基础挖掘、建筑材料运输等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结合本工程的施工特点，根据类比调查分析，施工设备产噪级值为80~90dB(A)。本项目施工期仅在昼间进行，经预测计算，昼间距施工设备40m，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相应标准。距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址西侧的648m处的闫家庄村，施工噪声对敏感点无影响。

## 4、固体废物

本工程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施工产生的弃土、废砖等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均为I类一般固体废物。工程施工中产生的土方用于回填地基和厂区平整等，不外排；废砖、废混凝土块等建筑垃圾运至当地

环卫部门指定的地点填埋；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小，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以上影响均为短期影响，均将会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除，在落实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一、水环境影响分析

医疗废水经过“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处理”后部分用于医院绿化，其余部分排入化粪池，食堂废水和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1.488\text{m}^3/\text{d}$ ，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5.824\text{m}^3/\text{d}$ 。食堂废水中主要污染物及其浓度：COD 500mg/L、氨氮 15mg/L、动植物油 150mg/L；生活废水中主要污染物及其浓度：COD 300mg/L、NH<sub>3</sub>-N 30mg/L、SS 150mg/L，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本项目废水处理工艺符合《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6.2 工艺流程中对出水直接或间接排入地表水体、海域、或出水回用的非传染病医院污水的处理工艺要求，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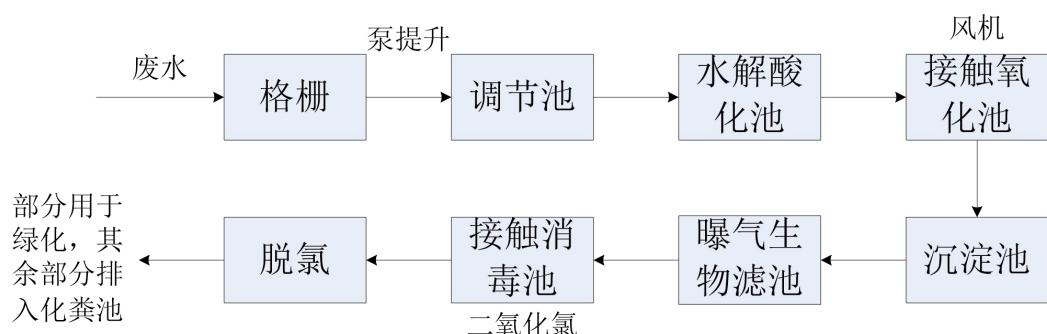


图4 医疗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废水处理工艺能满足“二级处理+（深化处理）+消毒工艺”的要求。

本项目医疗废水产生量为 $2.408\text{m}^3/\text{d}$ ，经过“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工艺”进行处理，主要污染物初始浓度 BOD<sub>5</sub> 200mg/L、总大肠菌群指数  $1\times10^8$  个/L、氨氮 40mg/L，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主要污染物及浓度：BOD<sub>5</sub> 15mg/L、总大肠菌群≤3 个/L、氨氮 15mg/L，处理后

废水水质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标准，同时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表1城市绿化用水水质标准。本项目医疗废水经过处理后的年排放量为878.92m<sup>3</sup>，根据绿化用水定额0.6m<sup>3</sup>/m<sup>2</sup>·a，本项目绿化面积为1108m<sup>2</sup>，项目绿化用水量为1.82m<sup>3</sup>/a（664.82m<sup>3</sup>/a），多余医疗废水0.588m<sup>3</sup>/a（214.62m<sup>3</sup>/a）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冬季不需要绿化用水时，医疗废水经处理后直接排入化粪池。项目拟建设100m<sup>3</sup>化粪池，冬季日贮水量为9.72m<sup>3</sup>/d，一周进行一次化粪池清掏。

项目无废水外排，因此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 2、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本项目为IV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化粪池地面采用三合土夯实，池底及四壁采用防渗混凝土构筑，厚度不小于15cm，并采用环氧树脂进行防腐处理，环氧树脂层厚度不小于3mm，确保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times10^{-7}$ cm/s。医疗废物储存间和污水处理站底部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小于 $1\times10^{-10}$ cm/s），或2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毫米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小于 $1\times10^{-10}$ cm/s，或等效黏土防渗层 $\geq6.0$ m，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1\times10^{-7}$ cm/s。满足防风、防雨、防晒，同时渗漏、防流失的目的。脂层厚度不小于3mm，确保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times10^{-7}$ cm/s。

在采取这些防渗措施后，本项目对区域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 二、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恶臭气体和食堂油烟。

污水处理设备运行时，尤其是水解酸化阶段将产生一定量的恶臭气体，同时污泥在储运及干化过程中也会产生一定的恶臭气体。

为减轻污水站恶臭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采取如下措施：①设置污泥间，污泥压滤、脱水均在污泥间内进行，污泥禁止露天堆放，暂存在医疗废物间以减轻臭味的扩散，污泥要及时清运，减少污泥的医院内堆存时间，格栅渣要及时清运。②确保污水处理设备的正常运行，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沉淀池和接触消毒池均进行加盖密闭，设置集气罩收集恶臭气体，收集后的恶臭气体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③在停止运行检修时，池底积泥会散发臭气，应及时清除积泥，防止臭气的影响。

④每次清除的格栅渣和沉砂不得任意丢弃，应分类集中收集后运往有资质单位处理。

经过类比调查，本项目污水处理设备废气包括氨、硫化氢、臭气浓度，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沉淀池和接触消毒均加盖密闭，氨、硫化氢产生速率为 0.002kg/h、0.0001kg/h，臭气浓度 20（无量纲），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氨、硫化氢排放速率为 0.0004kg/h、0.00002kg/h，臭气浓度<10（无量纲）。采取上述措施后污水站臭气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本项目设5个灶头，属中型规模，类比同类型项目，确定本项目油烟产生浓度为7mg/m<sup>3</sup>。油烟通过安装环保认证合格的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后，经过排气筒排向高空，油烟排放口高15m，油烟净化效率为80%，油烟排放浓度为1.4mg/m<sup>3</sup>。经油烟净化处理后的油烟排放口与周边环境敏感目标的距离不小于10m，满足《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要求。油烟排放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标准，油烟净化效率在75%以上，油烟排放浓度在2.0mg/m<sup>3</sup>以下。本项目经处理后的油烟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和保护目标产生明显影响。

###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 (1)P<sub>max</sub> 及 D<sub>10%</sub>的确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sub>i</sub>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P<sub>i</sub>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占标率，%；

C<sub>i</sub>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μg/m<sup>3</sup>；

C<sub>0i</sub>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μg/m<sup>3</sup>。

#### (2)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等级按下表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15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评价	$P_{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三级评价	$P_{max} < 1\%$

### (3) 污染物评价标准

污染物评价标准和来源见下表。

表 16 污染物评价标准

污染物名称	功能区	取值时间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标准来源
H <sub>2</sub> S	二类限区	一小时	10.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 附录 D
NH <sub>3</sub>	二类限区	一小时	200.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 附录 D

### 污染源参数

主要废气污染源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17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矩形面源)

污染源名称	左下角坐标(°)		海拔高度(m)	矩形面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单位
	经度	经度		长度(m)	宽度(m)	有效高度(m)			
矩形面源	114.923 031	38.4373 60	56.0	4	3	4	H <sub>2</sub> S	2.0E-5	kg/h
矩形面源	114.923 031	38.4373 60	56.0	4	3	4	NH <sub>3</sub>	4.0E-4	kg/h

项目参数估算模式所用参数见表。

表 18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
最高环境温度		40°C
最低环境温度		-10.0 °C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地形数据分辨率(m)	90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否
	海岸线距离/km	/
	海岸线方向/°	/

评级工作等级确定

本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  预测结果如下：

表 19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 $\mu\text{g}/\text{m}^3$ )	$C_{max}$ ( $\mu\text{g}/\text{m}^3$ )	$P_{max}$ (%)	$D_{10\%}$ (m)
矩形面源	H <sub>2</sub> S	10.0	0.58976	5.8976	/
矩形面源	NH <sub>3</sub>	200.0	11.7952	5.8976	/

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矩形面源排放的 H<sub>2</sub>S,  $P_{max}$  值为 5.8976%,  $C_{max}$  为 0.58976 $\mu\text{g}/\text{m}^3$ ,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 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二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综上所述, 本项目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为检测仪器设备产生的噪声、食堂风机及空调风机等设备噪声, 噪声源强为 45-65dB (A)。本项目采取以下噪声控制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 对产噪设备进行基础减振。采取以上措施后, 可降噪效果 15~30dB (A), 再经距离衰减后, 项目厂界声环境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因此, 本项目不会对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污泥以及医疗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主要由老年公寓入住人员和医护人员产生, 老年公寓最多允许容纳 48 人, 医护人员 14 人。生活垃圾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计算, 按 0.46kg/人·d 计, 产生量为 10.4t/a。厨余废物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计算, 按 0.3kg/餐位·d 计, 产生量为 6.79t/a。医疗废物主要包括废弃的药物容器、纱布、针头针管等, 产生量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计算, 按 0.15kg/床·d 计, 则产生量为 1.095t/a。项目废水处理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少量的污泥, 产生量为 0.1t/a, 格栅固废产生量为 0.05t/a, 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05t/a。本项目产生的污泥、格栅固废以及废活性炭严格管理, 与医疗废物一起分类存放于医疗废物暂存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医疗废物的管理严格执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及时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 并按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 医疗废

物专用包装物、容器外应当有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集中存放在医疗废物暂存间（长 1.6m、宽 1.3m、高 2.0m）。医疗废物、污泥、格栅固废以及废活性炭定期用专用车运到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外排。

项目固体废物在采取上述措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污水处理设备废气	氨	调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沉淀池和接触消毒加盖密闭+活性炭吸附装置；设置污泥间供污泥压滤、脱水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硫化氢				
		臭气浓度				
水污染物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标准，油烟净化效率在75%以上，油烟排放浓度在2.0mg/m <sup>3</sup> 以下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排入化粪池	不外排		
	食堂废水	COD 氨氮 动植物油				
固体废物	医疗废水	BOD <sub>5</sub> 氨氮 总大肠菌群	“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处理后部分用于医院绿化，其余部分排入化粪池	不外排		
	医疗过程	医疗废物	运往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外排		
	污水处理设备	污泥、格栅固废、废活性炭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食堂	厨余废物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检测仪器、食堂风机及空调风机等设备噪声，噪声源强为45-65dB(A)。采用低噪设备，并经隔声处理和基础减振装置处理，项目厂界声环境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区域声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b>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b> 本项目不会影响周围生态环境。						

# 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38°26'12.62"、东经114°55'02.38"。项目北侧隔空地为商铺，南侧隔空地为空厂房，西侧为空地，东侧隔塔大线公路为空厂房。距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址西侧的648m处的闫家庄村。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2。

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为1880万元，环保投资为40万元，占总投资的2.2%。

本项目为老年公寓及其配套医疗养护用房，其中老年公寓最多允许同时入住48人，年预计接待300人，医疗养护用房设置床位20张，不接待外来就医人员，预计每日就医人数为20人。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职工人员14人，实行3班制，每天工作24小时，年工作日365天。

### 2、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2213.67m<sup>2</sup>，主要为老年公寓7层，建筑面积为1921.78m<sup>2</sup>；医疗养护用房3层，建筑面积为1158.6m<sup>2</sup>，设置急诊室、内科、外科、妇科、预防保健科5个科室，设置药房、化验室、X光室、消毒供应室，设置20个床位。

### 3、产业政策

本项目属于国家发改委2013年第21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2013年修正)》中鼓励类“三十六、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服务页中29、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且项目不在《河北省区域禁（限）批建设项目实施意见（试行）》（冀政〔2009〕89号）禁止类与限制类之列，同时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限制和淘汰类产业，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 4、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26'12.62"、东经 114°55'02.38"。项目北侧隔空地为商铺，南侧隔空地为空厂房，西侧为空地，东侧隔塔大线公路为空厂房。距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址西侧的648m 处的闫家庄村。本项目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物较少，均可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源地和其它特别需要保护的敏感目标，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因此，建设项目厂址从基础条件、环境条件、土地规划等方面来看，本项目的选址合理。

## 5、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运营期对环境产生影响的污染因素主要是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

### (1)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公寓入住老人生活污水、医护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以及医疗废水。主要水污染物为 COD、SS、氨氮等。

本项目医疗废水产生量为  $2.408\text{m}^3/\text{d}$ ，公寓入住老人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5.736\text{m}^3/\text{d}$ ，医护人员生活用水产生量为  $0.448\text{m}^3/\text{d}$ ，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1.488\text{m}^3/\text{d}$ 。医疗废水经过“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处理后部分用于绿化，部分排入  $100\text{m}^3$  化粪池，食堂废水和生活废水一同排入  $100\text{m}^3$  化粪池，一周清掏一次，清掏用作农肥。

### (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恶臭气体和食堂油烟。

污水处理设备运行时，尤其是水解酸化阶段将产生一定量的恶臭气体，同时污泥在储运及干化过程中也会产生一定的恶臭气体。

为减轻污水站恶臭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采取如下措施：①设置污泥间，污泥压滤、脱水均在污泥间内进行，污泥禁止露天堆放，暂存在医疗废物减以减轻臭味的扩散，污泥要及时清运，减少污泥的医院内堆存时间，格栅渣要及时清运。②确保污水处理设备的正常运行，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沉淀池和接触消毒均进行加盖密闭，设置集气罩收集恶臭气体，收集后的恶臭气体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③在停止运行检修时，池底积泥会散发臭气，应及时清除积泥，防止臭气的影响。④每次清除的格栅渣和沉砂不得任意丢弃，应分类集中收集后运往有资质单位处理。

经过类比调查，本项目污水处理设备废气包括氨、硫化氢、臭气浓度，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沉淀池和接触消毒均加盖密闭，氨、硫化氢产生速率为0.002kg/h、0.0001kg/h，臭气浓度20（无量纲），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氨、硫化氢排放速率为0.0004kg/h、0.00002kg/h，臭气浓度<10（无量纲）。采取上述措施后污水站臭气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本项目设5个灶头，属中型规模，油烟产生浓度为7mg/m<sup>3</sup>。油烟通过安装环保认证合格的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后，油烟排放口高15m，油烟净化效率为80%，油烟排放浓度为1.4mg/m<sup>3</sup>。经油烟净化处理后的油烟排放口与周边环境敏感目标的距离不小于10m，满足《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要求。油烟排放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标准，油烟净化效率在75%以上，油烟排放浓度在2.0mg/m<sup>3</sup>以下。本项目经处理后的油烟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和保护目标产生明显影响。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为检测仪器设备产生的噪声、食堂风机及空调风机等设备噪声，噪声源强为45-65dB（A）。本项目采取以下噪声控制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设备进行基础减振。采取以上措施后，可降噪效果15~30dB（A），再经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声环境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污泥以及医疗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主要由老年公寓入住人员和医护人员产生，老年公寓最多允许容纳48人，医护人员14人。生活垃圾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计算，按0.46kg/人·d计，产生量为10.4t/a。厨余废物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计算，按0.3kg/餐位·d计，产生量为6.79t/a。医疗废物主要包括废弃的药物容器、纱布、针头针管等，产生量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计算，按0.15kg/床·d计，则产生量为1.095t/a。项目废水处理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少量的污泥，产生量为0.1t/a，格栅固废产生量为0.05t/a，废活性炭产生量为0.05t/a。本项目产生的污泥、格栅固废以及废活性炭严格管理，与医疗废物一

起分类存放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医疗废物的管理严格执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及时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并按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外应当有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集中存放在医疗废物暂存间（位于地下一层，长1.6m、宽1.3m、高2.0m），建设单位拟对医疗废物暂存场地的地面采取水泥防渗处理，底部内表面做环氧树脂贴面，使入渗系数达到 $<10^{-10}\text{cm/s}$ 要求。医疗废物、污泥、格栅固废以及废活性炭定期用专用车运到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外排。

项目固体废物在采取上述措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6、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全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全国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种类为四项：COD、氨氮、SO<sub>2</sub>、NO<sub>x</sub>。

本项目医疗废水产生经过“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工艺”进行处理后部分用于绿化，部分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不外排；食堂废水和生活废水一同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不外排。本项目废水预测排放总量 COD：0t/a，氨氮：0t/a。

本项目不设锅炉，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为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少量恶臭气体和食堂油烟。

因此，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氨氮：00t/a，SO<sub>2</sub>：0t/a，NO<sub>x</sub>：0t/a。

## 二、建议

为保护环境，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污染物达标排放，针对工程特点，本评价提出如下要求与建议：

- (1) 认真落实环保措施“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环保资金和措施落到实处。
- (2) 加强各种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建议建设单位设置管理人员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 (3) 搞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 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内容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办法，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

工、同时投入使用。本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下表。

**表 2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投资(万元)
废气	污水处理站臭气	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沉淀池和接触消毒加盖密闭+活性炭吸附装置；设置污泥间供污泥压滤、脱水	氨≤1.0mg/m <sup>3</sup> 硫化氢≤0.03mg/m <sup>3</sup> 臭气浓度≤10（无量纲）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3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	油烟净化效率在75%以上，油烟排放浓度在2.0mg/m <sup>3</sup> 以下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标准	2
废水	食堂废水、生活污水	100m <sup>3</sup> 化粪池1座	不外排	—	5
	医疗废水	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曝气生物滤池+二氧化氯消毒+脱氯处理	部分用于绿化，部分排入化粪池 PH6.0~9.0 COD≤60mg/L, BOD <sub>5</sub> ≤20mg/L, 氨氮≤15mg/L, 总大肠菌群≤3个/L 等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 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表1 城市绿化用水水质标准	15
固体废物	医疗废物、污泥、格栅固废以及废活性炭	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集中存放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运往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外排	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墙体隔声等	厂界噪声：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3
防渗	①化粪池：地面采用三合土夯实，池底及四壁采用防渗混凝土构筑，厚度不小于15cm，并采用环氧树脂进行防腐处理，环氧树脂层厚度不小于3mm，确保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1×10 <sup>-7</sup> cm/s。 ②医疗废物暂存间和污水处理站：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进行防				
					7

	渗处理, 等效黏土防渗层 $\geq$ 6.0m, 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7}$ cm/s。	
绿化	种树、花、草、景观等, 绿化面积 1108m <sup>2</sup>	1
合计		40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月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月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 注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立项批准文件

附件 2 其他与环评有关的行政管理文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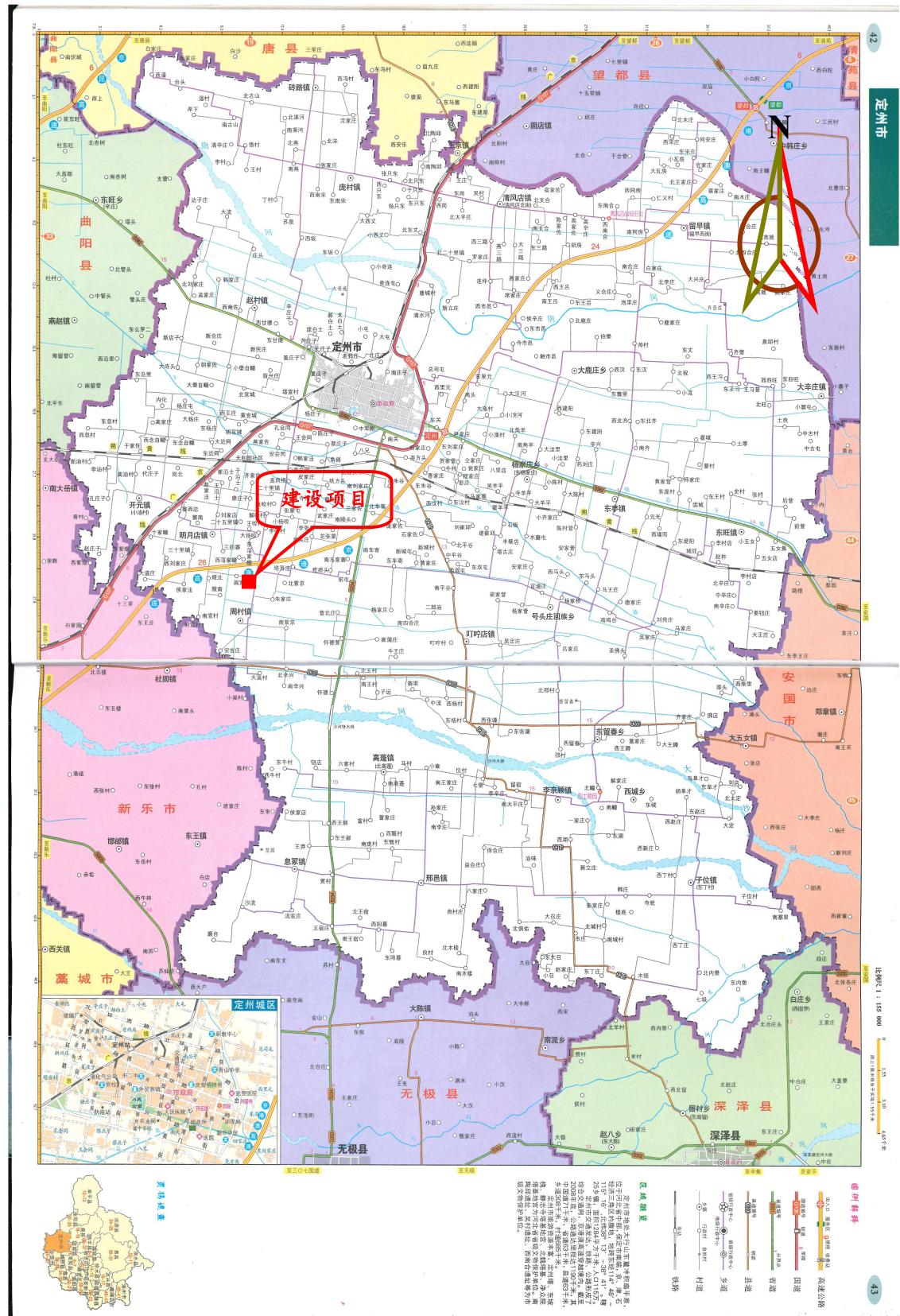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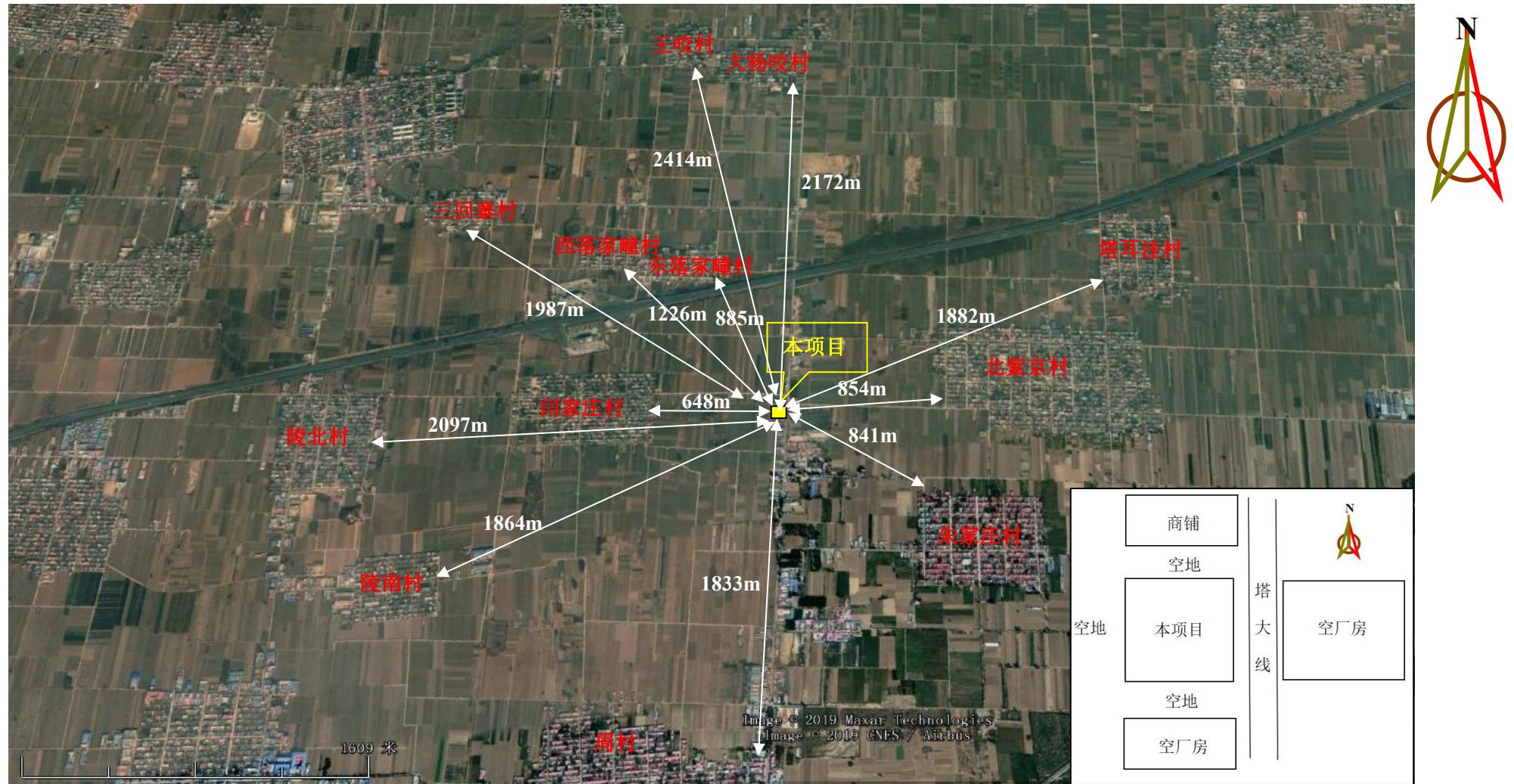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性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环境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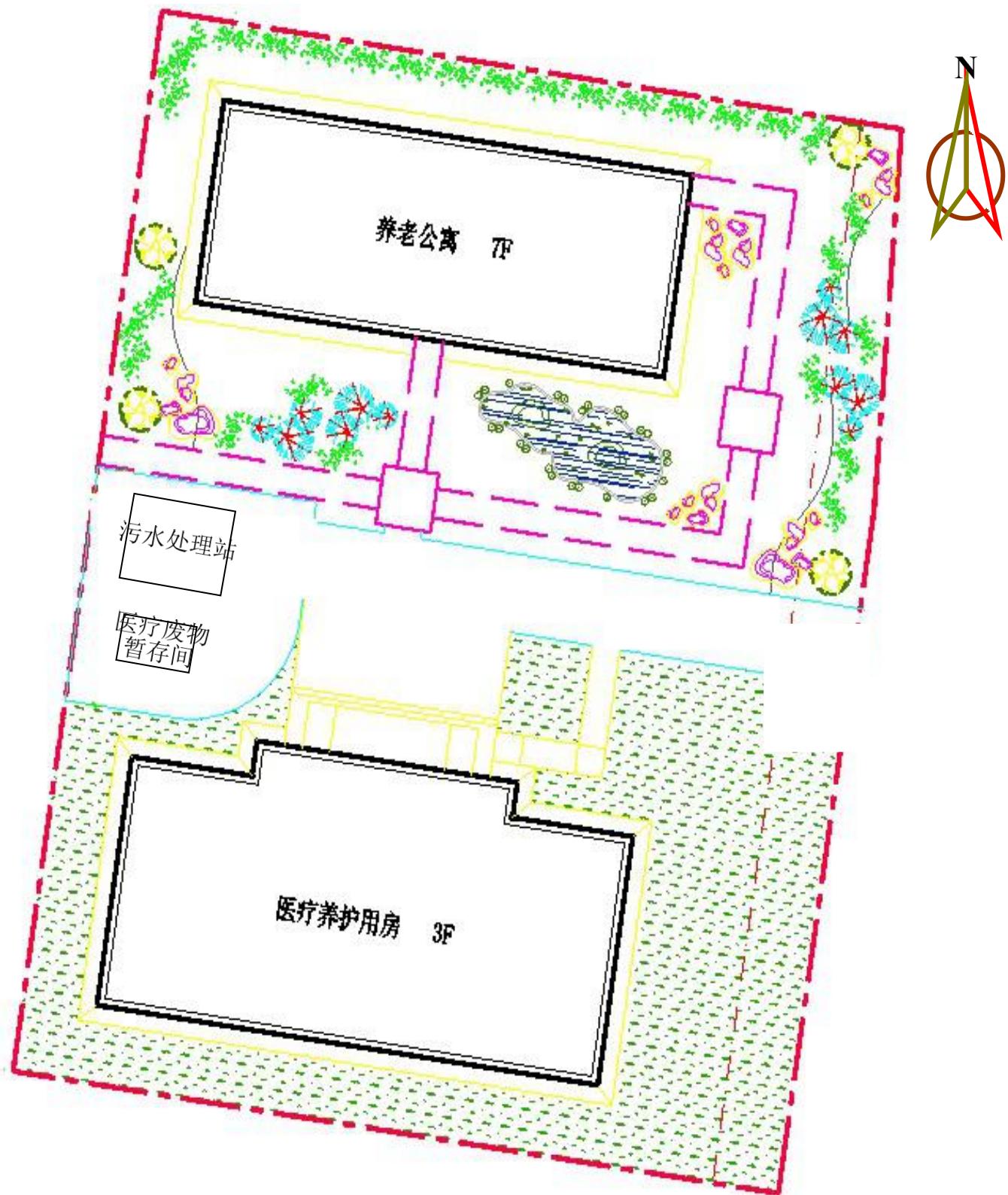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 营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30682MA092NK490

经营 者 李立哲

名 称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类 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场所 河北省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注册日期 2017年09月18日

经营范围 老年人养护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9 18 日



备案编号：定行审项目〔2019〕171号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变更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关于新建安康养老公寓项目的备案信息变更如下：

项目名称：新建安康养老公寓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项目建设地点：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该项目总占地 3.1 亩，总建筑面积 2200 平方米，新建一栋 7 层养老公寓，一栋 3 层医疗养护用房，购入必要的养老服务设施和用品，配套建设基础设施，形成年接待 300 人以上老人的养护服务能力。

项目总投资：188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1880 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100%。

请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用地面积、建设标准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相关数据为准；项目自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开工建设后，及时将项目进度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予以报送；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撤回已备案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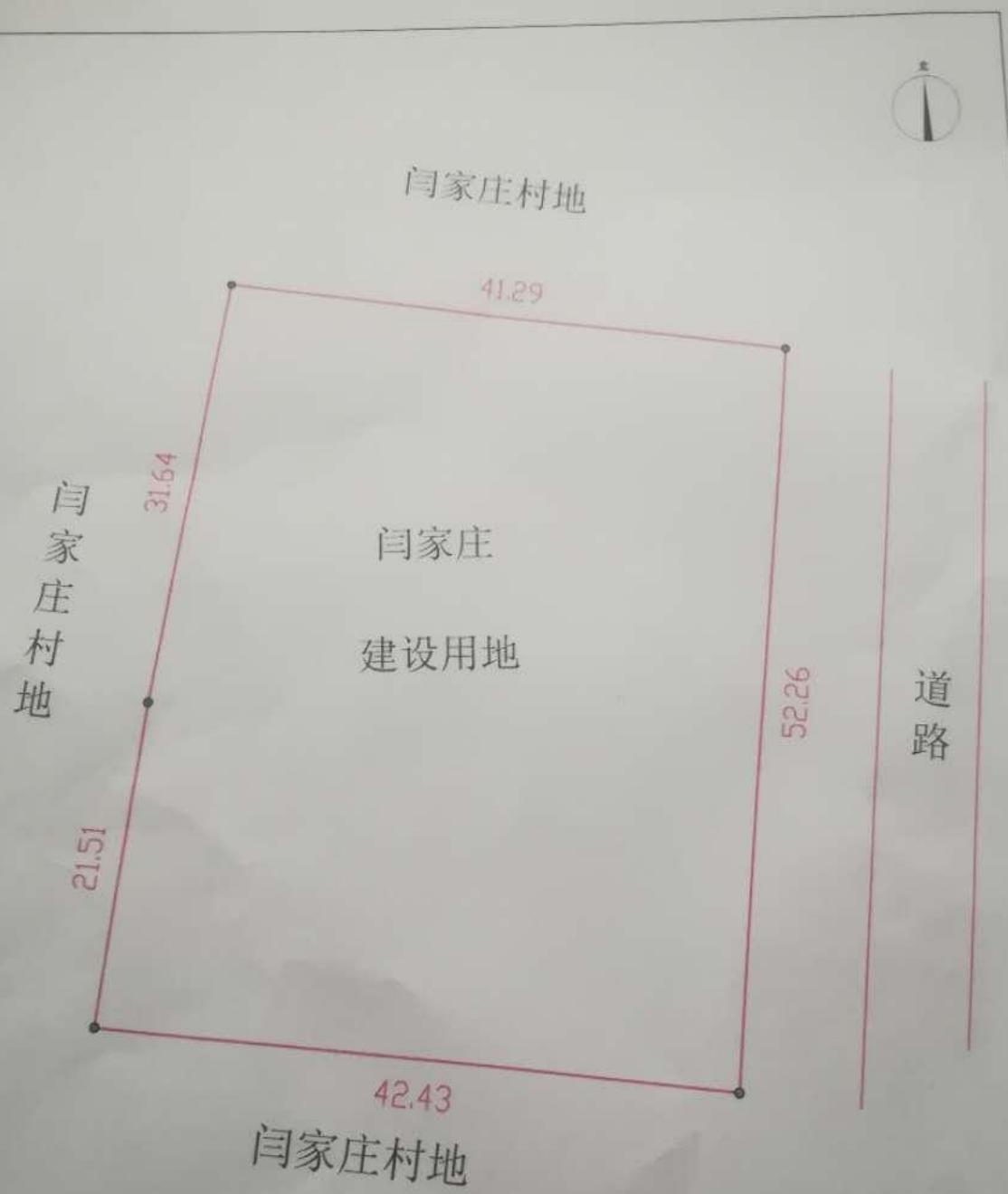
项目代码: 2018-130682-84-03-000012



定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选址  
合规性审查意见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初选址在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南，拟办理集体建设用地入市手续，项目选址地块四至为东至路，南至地，北至地，西至地，占地约 3.3 亩。根据测绘科提供坐标，经套合最新的定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数据库，经核查，该项目选址符合定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总面积：2213.67平方米，合3.3205亩



# 委托书

河北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现委托贵公司承担“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工作。

请贵公司接收委托后按国家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工作程序，正式开展编制工作，具体事宜待双方签订书面合同时商定。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签发日期：2019年7月01日

# 承诺书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38°26'12.62"、东经114°55'02.38"，本项目为老年公寓及其配套医疗养护用房，其中老年公寓最多允许同时入住48人，年预计共接待300人，医疗养护用房设置床位20张，不接待外来就医人员，预计每日就医人数为20人。

我公司郑重承诺《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中文件内容真实有效，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内容不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内容公开。

特此承诺。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2019年7月01日

##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项目占地2213.67m <sup>2</sup> ，老年公寓建筑面1921.78m <sup>2</sup> ，医疗养护用房建筑面1158.6m <sup>2</sup> 。购置心电图机、洗胃机等各类设备。	
	项目代码 <sup>1</sup>	2018-130682-84-03-000012		计划开工时间			
	建设地点	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		预计投产时间			
	项目建设周期（月）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sup>2</sup>		Q8416疗养院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疗养院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规划环评文件名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建设地点坐标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4.923031	纬度	37.437360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1880.00		环保投资(万元)		40.00	所占比例(%)	2.20%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定州市安康老年公寓		法人代表	李立哲	单位名称	河北东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2130682MA092NK490		技术负责人	李立哲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范敬凯
通讯地址	定州市明月店镇闫家庄村东		联系电话	13473248896	通讯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天山银河广场	
污染物 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 <sup>4</sup>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⑦排放增量 (吨/年)
	废水	COD		0.355	0.355	0.000	⑧不排放
		氨氮		0.910	0.910	0.000	○间接排放：□市政管网
		总磷		0.085	0.085	0.000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总氮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废气	二氧化硫					/
		氮氧化物					/
		颗粒物					/
		挥发性有机物					/
项目涉及保护区 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生态保护目标	影响及主要措施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建设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 ⑥=②-④+③